

# 中国民法总则诞生 开启“民法典时代”

(上接1版)

新华社 杨维汉 罗沙

作为中国民法典的开篇之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15日获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表决通过,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中国民事法律制度从此开启“民法典时代”。

党的十八大以来,根据党中央决策部署,十二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将编纂民法典和制定民法总则作为立法工作的重点任务。民法典将由总则编和各分编组成,立法机关目前考虑分编为物权编、合同编、侵权责任编、婚姻家庭编和继承编等。

民法总则就民法基本原则、民事主体、民事权利、民事法律行为、民事责任和诉讼时效等基本民事法律制度作出规定,构建了我国民事法律制度的基本框架,为编纂民法典奠定了基础。

民法总则传承我国优秀传统文化理念,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调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应当遵循自愿原则、公平原则、诚信原则等;应当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不得违反法律,不得违背公序良俗。

民法总则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实现公民权利保障法治化和完

善财产权保护制度的要求,加强对民事权利的保护,进一步明确民事主体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为民法典各分编和民事特别法具体规定民事权利提供依据。

民法总则通过后,现行民法通则规定的合同、所有权及其他财产权、民事责任等具体内容还需要在编纂民法典各分编时作进一步统筹,系统整合。民法总则通过后暂不废止民法通则,民法总则与民法通则的规定不一致的,根据新法优于旧法的原则,适用民法总则的规定。

民法总则表决通过,标志着民法典编纂工作第一步已经完成。第二步将编纂民法典各分编,拟于2018年整体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分阶段审议后,争取于2020年将民法典各分编一并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从而形成统一的民法典。



## 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里程碑

新华社评论员

这是中国法制史上又一个值得铭记的时刻。3月15日上午,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以2782票赞成的高票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民法总则在民法典中起统领性作用。民法总则的诞生,标志着民法典编纂工作迈出至关重要的一步,这在全面依法治国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

马克思说,法典是人民自由的圣经。编纂一部符合我国实际和需要的民法典,是新中国几代人的夙愿。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依法治国按下了“快进键”、驶入了“快车道”,法治中国建设进入新阶段。编纂民法典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的重要立法任务。这是体现党执政为民根本宗旨、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客观需要,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举措,是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必然要求。

纵观世界近现代史,一部好的民法典对一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巨大推动作用。“立善法于天下,则天下治”。民法典涉及社会和经济生活方方面面,被称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在法律体系中居于基础性地位。编纂民法典是一项系统工程。只有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才能确保民法典体现党的主张、符合宪法精神、反映人民意志。民法总则贯彻全面依法治国要求,坚持从我国国情和实际出发,就民法基本原则、民事主体、民事权利、民事法律行为、民事责任和诉讼时效等基本民事法律制度作出规定,构建了我国民事法律制度的基本框架,为编纂民法典奠定了坚实基础。

“法与时转则治,治与世宜则有功。”对现行的民事法律规范进行科学整理,对经济社会生活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作出有针对性的新规定,方能打造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精神的民法典。从将绿色原则确立为基本原则,到强化对胎儿民事权利的保护;从将法人分为营利法人、非营利法人和特别法人3类,到新增非法人组织为民事主体;从增设个人信息保护条款,到加大民事权利保护范围……民法总则坚持理论与实践统一、继承与创新相结合,突出保障民事权利,体现了鲜明的时代性和人民性,充分彰显了以民为本、立法为民的理念。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建设法治中国,必须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民法总则草案先后3次向社会征求意见,4次在不同省市召开座谈会,共收到来自各方面的意见7万多条。刚刚闭幕的两会上,经过广大代表委员的认真审议讨论,吸收各方面意见,全国人大常委会对民法总则草案做了126处修改。正是因为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才能使法律凝聚最大共识、得到广泛认同。坚持尊重和体现客观规律,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不断完善科学立法、民主立法机制,创新公众参与立法方式,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就能进一步汇聚全社会的智慧和力量,不断把民法典编纂工作推向前进。

“故善立法者,于纲目之间,最所注意焉。先求得其共通之大原理,立以为总则。”按照“两步走”的工作思路,在民法总则出台后,将进行民法典各分编编纂工作,争取到2020年形成统一的民法典。民法典编纂虽然迈出了第一步,但立法工作依然任重道远。让我们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编纂出一部符合国情、高质量的、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的民法典,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张德江强调,2017年,中国共产党将召开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头等大事。我们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任务,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张德江指出,编纂民法典是党中央确定的重要立法任务,是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民法总则是编纂民法典的开篇之作,在民法典中起统领性作用。民法总则贯彻全面依法治国要求,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从我国国情和实际出发,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总结继承我国民事法治经验,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全面系统地确定了我国民事活动的基本规定和一般性规则,为编纂民法典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要不辱使命,再接再厉,加快推进民法典各分编的编纂工作,确保到2020年形成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精神、反映人民意愿的民法典。

张德江指出,选举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基础,对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保障人民当家做主,加强国家政权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要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和尊严,严明换届纪律,严肃监督问责,确保选举工作风清气正,确保选举结果人民满意。

张德江说,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励精图治、奋发进取,勇于实践、开拓创新,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开创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新局面。我们十分自豪,在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实践中,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中树立起崇高威望,成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and 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化了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了更加有力的科学理论指导。我们要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and 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切实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实际工作中,不断推进伟大事业、伟大工程、伟大斗争取得新的伟大胜利。

张德江说,四年来,十二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依法行使职权;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以对国家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有担当、有作为,在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实践中书写了新篇章、展现了新风采、作出了新贡献。本届全国人大的任期还有一年。我们要时刻牢记人民寄予的殷切期望,切实担负起代表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责任使命,旗帜鲜明讲政治,脚踏实地干实事,全心全意为人民,不断提高人大工作水平,更好发挥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作用,为长期坚持、全面贯彻、不断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出新的贡献。

张德江最后说,伟大事业催人奋进,宏伟目标无限光明。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同心同德、扎实工作,为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胜利、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9时51分,张德江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闭幕。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结束。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马凯、王沪宁、刘延东、刘奇葆、许其亮、孙春兰、孙政才、李源潮、汪洋、张春贤、范长龙、孟建柱、赵乐际、胡春华、栗战书、郭金龙、韩正、杜青林、赵洪祝、杨晶、常万全、杨洁篪、郭声琨、王勇、周强、曹建明、韩启德、万钢、林文漪、罗富和、张庆黎、李海峰、陈元、卢展工、周小川、王家瑞、王正伟、马飏、齐续春、陈晓光、马培华、刘晓峰、王钦敏、梁振英,以及中央军委委员房峰辉、张阳、赵克石、张又侠、吴胜利、马晓天、魏凤和等。

中央党政军群机关负责人,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列席或旁听了大会。

各国驻华使节旁听了大会。

## 李克强总理与中外记者见面



新华社 陈晔华 吴晓凌 金立旺 摄

3月15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与中外记者见面,并回答记者提问。

